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344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长鑫科技”，扩位简称为“长鑫科技”，股票代码为“68882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及中信建投以下合称“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中信建投、国泰海通、国元证券、华泰联合、招商证券以下合称为“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66元/股。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发行股份数量为668,808.8608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0.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中金公司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769,130.1608万股，占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1.3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公开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为6,688,088.6077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为6,788,409.9077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34,404.4304万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5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总股数的43.48%，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中金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6,706.4720万股，约占初始发行数量的24.93%，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数量的21.67%。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为167,697.9584万股，其中167,697.9500万股回拨至网上发行、不足500股的部分即0.008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67,523.5888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53.28%，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4.41%。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34,578.800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72%；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34,900.100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55.59%。

根据《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243.9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0,210.250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7,313.3388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6.07%，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数量的28.25%。其中网下无限售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65,193.5471万股，网下有限售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52,119.7917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85,110.350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约为0.47141739%。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7月20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 参与跟投的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
-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6年7月13日（T-3日），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中金公司已在2026年7月22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

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比例（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1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九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46,189,376	0.69%	399,999,996.16	12
1-2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4,826,789	0.37%	214,999,992.74	12
1-3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7,713,625	0.41%	239,999,992.50	12
1-4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八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1,547,344	0.17%	99,999,999.04	12
1-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九零四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6,351,039	0.09%	54,999,997.74	12
1-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五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2,702,078	0.19%	109,999,995.48	12
1-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九零九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886,836	0.04%	24,999,999.76	12
1-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八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8,660,508	0.13%	74,999,999.28	12
1-9	社保基金划转三零零八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464,203	0.05%	29,999,997.98	12
1-1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3,833,718	0.36%	206,399,997.88	12
1-11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一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55,881,062	0.84%	483,929,996.92	12
1-1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九零六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5,867,205	0.09%	50,809,995.30	12
1-1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六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9,024,249	0.13%	78,149,996.34	12

1-14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一七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0,617,782	0.16%	91,949,992.12	12
1-15	社保基金划转三零零七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632,794	0.05%	31,459,996.04	12
1-1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5,484,988	0.53%	307,299,996.08	12
1-1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78,521,939	1.17%	679,999,991.74	12
1-18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0,392,609	0.16%	89,999,993.94	12
1-1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四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1,939,953	0.33%	189,999,992.98	12
1-20	社保基金划转三零零四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2,702,078	0.19%	109,999,995.48	12
1-2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三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0,785,219	0.31%	179,999,996.54	12
1-2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一零六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0,896,073	0.16%	94,359,992.18	12
1-23	全国社保基金成长蓝筹2006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362,586	0.05%	29,119,994.76	12
1-24	全国社保基金成长蓝筹2107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6,062,355	0.09%	52,489,994.30	12
1-2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1,642,032	0.47%	274,019,997.12	12
1-2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92,378,752	1.38%	799,999,992.32	12
1-2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10,392,609	1.65%	955,999,993.94	12
1-28	社保基金1103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5,404,157	0.38%	219,999,999.62	12
1-2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九零五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8,545,034	0.13%	73,999,994.44	12
1-3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九零二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7,047,344	0.11%	61,029,999.04	12
1-3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4,986,143	0.37%	216,379,998.38	12
1-3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九零二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6,406,466	0.10%	55,479,995.56	12

（下转A10版）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 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1344号文同意注册。《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网站（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ckb.cn）披露，并置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668,808.8608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0.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中金公司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769,130.1608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1.3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8.66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信建投基金-共赢66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基金-共赢67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基金-共赢68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基金-共赢69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计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183,923,874股，约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2.75%，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数量的2.39%，获配金额为1,592,780,748.94元。资管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联席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安排相关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均为115,473,441股，均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1.73%，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数量的1.50%，获配金额均为99,999,999.06元。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发行前每股收益	0.03元（以202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03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0.03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以202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308.92倍（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313.56倍（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每股收益按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5.06倍（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4.78倍（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按发行价格除以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0.94元（按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71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1.81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按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有限售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5,791,884.73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6,660,667.19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募集资金净额	5,763,826.13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6,631,039.38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发行费用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费用为28,058.61万元，明细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22,655.76万元；费用以工作人员的工作量为基础计算，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2,175.94万元；费用以工作人员的工作量为基础计算，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付款节点根据工作量情况协商确定； （3）律师费：931.43万元；费用基于工作量、市场平均律师费用水平等因素综合约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4）信息披露费用：562.26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1,733.21万元。 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费用为29,627.82万元，明细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24,008.11万元；费用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2,175.94万元；费用以工作人员的工作量为基础计算，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付款节点根据工作量情况协商确定； （3）律师费：931.43万元；费用基于工作量、市场平均律师费用水平等因素综合约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4）信息披露费用：562.26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1,950.07万元。 注：（1）以上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袁园	联系电话	0551-67189988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89620567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56051587 010-56051595
联席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21-23187109
联席主承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551-62207156
联席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755-81902089 0755-81902091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投资银行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60840822 010-60840824 010-60840825

发行人：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2日